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EN THAI HOLDINGS LIMITED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1)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終業績**

本集團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收入	1,228,698	990,198
經營利潤	51,474	42,835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48,221	38,718
邊際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佔收入的比率)	3.9%	3.9%
每股基本收益(美仙)	4.7	3.9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聯泰」)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附註13
收入	3	1,228,698	990,198
銷售成本		<u>(1,016,697)</u>	<u>(829,526)</u>
毛利		212,001	160,672
其他收益 — 淨額	4	1,976	5,973
商譽的減值虧損		—	(6,896)
確認或然代價的收益		—	5,092
銷售及分銷成本		(3,648)	(4,130)
一般及行政費用		<u>(158,855)</u>	<u>(117,876)</u>
經營利潤		51,474	42,835
財務收入	6	5,381	1,899
財務費用	6	<u>(3,626)</u>	<u>(2,321)</u>
財務收入／(費用) — 淨額	6	<u>1,755</u>	<u>(422)</u>
享有一間聯營公司(虧損)／收益的份額		(9)	8
享有合營企業虧損的份額		<u>(500)</u>	<u>(180)</u>
除所得稅前利潤		52,720	42,241
所得稅費用	7	<u>(2,589)</u>	<u>(2,554)</u>
年內利潤		50,131	39,687
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48,221	38,718
非控制性權益		<u>1,910</u>	<u>969</u>
		50,131	39,687
年內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收益 (以每股美仙呈列)			
每股基本收益	8	<u>4.7</u>	<u>3.9</u>
每股稀釋收益	8	<u>4.7</u>	<u>3.8</u>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年內利潤	50,131	39,687
其他綜合收益：		
不會隨後重新分類至利潤表的項目：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收益／(虧損)	4,837	(1,095)
可重新分類至利潤表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2,385)	(1,088)
享有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	—	667
年內總綜合收益	<u>52,583</u>	<u>38,171</u>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50,371	37,247
非控制性權益	<u>2,212</u>	<u>924</u>
	<u>52,583</u>	<u>38,17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經重列)	(經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1,809	12,011	8,78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813	112,746	98,117
無形資產		75,337	61,985	62,51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550	559	55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6,011	6,977	13,031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13,655	36,941	35,2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900	728	7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7,385	4,255	3,7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43,460	236,202	222,801
流動資產				
存貨		113,033	96,348	79,79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23,473	184,340	146,501
預付所得稅		4,915	4,772	4,72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9,440	165,588	138,827
流動資產總值		570,861	451,048	369,845
資產總值		814,321	687,250	592,646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		10,341	9,998	9,927
其他儲備	12	139,249	132,014	133,349
留存收益				
— 擬派末期股息	9	9,028	7,927	7,981
— 其他		217,750	184,249	155,737
		376,368	334,188	306,994
非控制性權益		8,986	8,786	9,222
權益總值		385,354	342,974	316,216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經重列)	(經重列)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4,235	4,643	6,111
退休福利債務		6,849	9,900	7,453
可換股債券		—	5,02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7,475	5,160	3,671
非流動負債總值		18,559	24,723	17,23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28,211	199,884	164,418
借貸		172,541	108,415	81,942
衍生金融工具		659	1,174	949
當期所得稅負債		8,997	10,080	11,886
流動負債總值		410,408	319,553	259,195
負債總值		428,967	344,276	276,430
權益及負債總值		814,321	687,250	592,646
流動資產淨值		160,543	131,495	110,65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03,913	367,697	333,4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成衣及服飾配件製造及貿易、提供貨運及物流服務以及房地產開發。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菲律賓、印尼、越南及柬埔寨均設有生產廠房。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允價值於利潤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及可換股債券)(乃按公允價值列賬)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管理層亦須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a) 於二零一三年生效且與本集團有關的對現有準則的修改

- 香港會計準則1(修改)「財務報表的呈報」有關其他綜合收益。該等修改的主要變動為規定實體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呈報的項目，按此等項目其後是否有機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重新分類調整)而組合起來。本集團已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將「外幣折算差額」及「享有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類至「可隨後重新分類至利潤表的項目」，而「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收益／虧損」則已分類至「不會重新分類至利潤表的項目」。
- 香港會計準則19(二零一一年)「僱員福利」對僱員福利的會計處理作出修訂。該準則引入一個新用語「重新計量」。其由精算收益及虧損以及實際投資回報與淨利息費用引伸的回報差額組成。重新計量的金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利潤表。「區間」法及平攤或即時於利潤表中確認

的方法將不再適用。該準則亦規定實體將所有以往於利潤表中確認的精算收益及虧損呈列至其他綜合收益中。本集團已根據準則追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19(二零一一年)，而對本集團於可資比較期間開始時的財務狀況影響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如先前呈報)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如先前呈報)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美元 扣除/(計入)	調整 千美元 扣除/(計入)	千美元 扣除/(計入)	千美元 扣除/(計入)	千美元 扣除/(計入)	調整 千美元 扣除/(計入)	千美元 扣除/(計入)	千美元 扣除/(計入)
留存收益	(161,713)	(2,005)	(163,718)	(190,088)	(2,088)	(192,176)		
退休福利債務	(6,480)	(973)	(7,453)	(7,898)	(2,002)	(9,900)		
非控制性權益	(9,251)	29	(9,222)	(8,859)	73	(8,786)		
其他儲備	(136,314)	2,965	(133,349)	(136,029)	4,015	(132,0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757	(16)	741	726	2	728		

- 香港會計準則27(二零一一年)「獨立財務報表」包括於香港會計準則27的控制權條文納入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後遺留的獨立財務報表條文。採納本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28(二零一一年)「聯營和合營」包括要求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後以權益法入賬的規定。採納本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改)「金融工具：披露有關資產與負債對銷」規定作出新披露，集中處理於財務狀況表中對銷的已確認金融工具以及受總互抵協定或類似安排規限的已確認金融工具(不論是否會對銷)的量化資料。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並引入有關金融工具所需的額外披露。採納此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11及12有關過渡性指引的修改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11及12提供額外過渡性豁免，限制僅提供前一比較期間的經調整比較資料的規定。對於有關非合併結構化企業的披露，該等修改將刪除呈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首次應用前期間的比較資料的規定。本集團已妥為遵循過渡性指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合併財務報表」建基於現有原則上，認為某一主體是否應包括在母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內時，控制權概念為一項決定性因素。此準則提供額外指引，以協助評估難以評估時控制權的釐定。本集團已根據準則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而其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合營安排」集中針對安排訂約方的權利及義務，而非其法定形式。合營安排有兩類：共同經營及合營企業。共同經營指投資者有權獲得與安排有關的資產和債務。共同經營者將其於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權益入賬。凡投資者享有安排下淨資產的權利，因而以權益法將合營企業入賬，即屬合營企業。現已不再批准以比例合併法將合營安排入賬。本集團已根據準則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而其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在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包括合營安排、聯營公司、結構化企業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公司等各種形式的於其他實體權益的披露規定。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並引入有關其他實體權益所需的額外披露。採納此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3「公允價值計量」旨在透過提供公允價值的確切釋義及於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使用的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規定的單一來源，提升一致性及減低複雜程度。該等規定並無擴大公允價值會計法的使用，惟就其使用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內其他準則已規定或准許的情況下應如何應用提供指引。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3，並引入有關公允價值計量所需的額外披露。採納此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二零一一年年度改進處理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報告週期的六項議題，包括對以下的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財務報表的呈報」、香港會計準則16「物業、廠房及設備」、香港會計準則32「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申報」。採納此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b) 於二零一三年生效惟與本集團無關的對現有準則的修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改)「首次採納」有關政府貸款，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政府貸款，故該準則不適用於本集團。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0「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由於本集團並無從事露天礦場生產活動，故該準則不適用於本集團。

(c) 已經頒佈但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而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修改

本集團對該等新訂和已修改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修改的影響的評估載列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19(修改)(二零一一年)，有關界定福利計劃，這些有限範圍的修改適用於由僱員或第三方向界定福利計劃供款的情況。此項修改區分了僅與當期服務相關的供款以及與超過一段期間服務相關的供款的情況。該項修改允許與服務相關，但是並不根據僱員服務期限的長短而變動的供款，可以在該項服務提供期間所得福利成本中抵減。與服務相關的供款，並且根據僱員服務期限的長短而變動的供款，必須在服務期間內，按照與界定福利計劃相同的分配方法進行分攤。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香港會計準則19(修改)的影響，並擬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9(修改)。
- 香港會計準則27、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及12「整合投資實體」(修改)指眾多基金和類似實體將被免除對其絕大多數附屬公司的整合。反之會將其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利潤表。此等修改賦予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並顯示其特性的實體豁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亦就引入投資實體披露要求作出修改。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香港會計準則27、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及12(修改)的影響，並擬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會計準則27、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及12(修改)。

- 香港會計準則32(修改)「金融工具：呈列」有關對銷資產及負債，為香港會計準則32「金融工具：呈列」的應用指引，並澄清於資產負債表中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部分規定。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香港會計準則32(修改)的影響，並擬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會計準則32(修改)。
- 香港會計準則36(修改)「資產減值」可收回金額披露是關於披露減值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資料，惟有關金額乃基於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香港會計準則36(修改)的影響，並擬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會計準則36(修改)。
- 香港會計準則39(修改)「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衍生工具更替」闡明在對沖工具更替至中央對手時倘符合特定的準則，可延續對沖會計法。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香港會計準則39(修改)的影響，並擬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會計準則39(修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乃作為取代香港會計準則39的較廣泛項目一部分而頒佈的第一項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保留但簡化混合計量模式及確立金融資產的兩個主要計量類別：攤銷成本及公允價值。分類基準根據實體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香港會計準則39有關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法的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的影響，並擬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修改)將生效日期推遲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並修訂了重述前期間的豁免。作為此豁免的一部分，必須提供從香港會計準則39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的額外披露規定。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的影響，並擬不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修改)。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21「徵費」乃對香港會計準則37「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詮釋。香港會計準則37載有確認負債的標準，其中一項即要求實體承擔過往事件所產生的責任(即責任事件)。詮釋澄清因用於支付徵費的負債而產生的責任事件為引致支付徵費的相關立法所述的活動。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21的影響，並擬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21。
- 二零一二年年度改進，包括二零一零年到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專案的變動，此項目對以下七項準則具有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以股份支付的報酬」釐清「歸屬條件」的定義，並分別就「表現條件」及「服務條件」提供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企業合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的隨後修訂、香港會計準則37「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及香港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 — 確認及計量」已予修訂，以釐清支付符合金融工具定義的或然代價的責任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32「金融工具：呈列」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所有非權益或然代價(金融及非金融)均已於各申報日期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則於損益賬確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營運分部」已予修訂，規定於呈報分部資產時，就管理層於合併營運分部時行使的判斷作出披露及提供分部資產與實體資產對賬。

- 香港會計準則16「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香港會計準則38「無形資產」已予修訂，以澄清實體如何使用重估模式處理賬面總值及累計折舊。
- 香港會計準則24「關連方披露」規定申報實體毋須披露管理實體(作為關連方)向其僱員或董事支付的報酬，惟須披露管理實體就所提供服務支銷申報實體的金額。

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二零一二年年度改進的影響，並擬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該等修訂。

- 二零一三年年度改進，包括二零一一年到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專案的變動，此項目對以下四項準則具有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企業合併」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並不適用於在聯合安排財務報表中計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項下任何聯合安排的組成。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3「公允價值計量」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3的投資組合例外(其容許實體按淨值基準計量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適用於全部屬香港會計準則39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範圍內的合約，當中包括非金融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40「投資物業」亦須參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的指引編製，以釐定一項投資物業的收購是否屬企業合併。

本集團尚未全面評估二零一三年年度改進的影響，並擬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該等修訂。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而預期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解釋公告。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成衣及服飾配件製造及貿易、提供貨運及物流服務以及房地產開發。收入包括來自休閒服及時裝、生活時尚服裝、毛衣及服飾配件的銷售收入，以及提供貨運及物流服務的收入。

執行董事乃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彼等按作出策略決定時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管理層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以評估休閒服及時裝、生活時尚服裝、毛衣、服飾配件、貨運及物流服務以及房地產開發的表現。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執行董事提供的可予呈報分類的分類資料如下：

	休閒服及 時裝 千美元	生活時尚 服裝 千美元	毛衣 千美元	服飾配件 千美元	貨運／物流 服務 千美元	房地產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收入總額	951,670	132,405	122,502	406,745	18,984	—	1,632,306
分類間收入	(287,146)	(590)	(20,951)	(94,407)	(514)	—	(403,608)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664,524	131,815	101,551	312,338	18,470	—	1,228,698
年內分類利潤	35,346	4,746	1,601	13,550	1,394	3,861	60,498
年內利潤包括：							
折舊及攤銷	(12,871)	(1,552)	(2,319)	(5,698)	(959)	—	(23,399)
滯銷存貨撥備	(1,462)	—	—	(656)	—	—	(2,11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備撥回／(撥備)	100	(280)	(115)	26	(205)	—	(474)
享有一間聯營公司虧損的份額	—	—	—	—	(9)	—	(9)
享有合營企業利潤／(虧損)的份額	100	—	—	—	—	(600)	(500)
所得稅(費用)／抵免	(3,309)	(687)	(914)	2,541	(220)	—	(2,589)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收入總額	647,422	148,472	152,072	339,316	18,924	—	1,306,206
分類間收入	(219,776)	(2,188)	(21,801)	(71,690)	(553)	—	(316,008)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427,646	146,284	130,271	267,626	18,371	—	990,198
年內分類利潤／(虧損)(經重列)	33,702	(4,817)	4,351	10,732	1,290	4,677	49,935
年內利潤／(虧損)(經重列)包括：							
折舊及攤銷	(9,483)	(1,964)	(2,044)	(4,555)	(970)	—	(19,016)
商譽的減值虧損	—	(6,896)	—	—	—	—	(6,896)
陳舊存貨撥備	(348)	—	—	(281)	—	—	(62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備	(20)	(219)	(40)	(464)	(304)	—	(1,047)
享有一間聯營公司利潤的份額	—	—	—	—	8	—	8
享有合營企業利潤／(虧損)的份額	235	—	—	—	—	(415)	(18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392	—	—	—	—	—	392
所得稅(費用)／抵免(經重列)	(882)	(342)	(1,772)	637	(195)	—	(2,554)

分類間收入按照有關各方彼此協定的條款確認。來自外部人士的收入源自多名外部客戶，而向管理層呈報的收入按與於合併利潤表內呈報一致的方式計量。管理層根據計量年內扣除公司費用及可換股債券的實際利息費用前的利潤評估經營分類的表現。

分類利潤總額與年內利潤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年內分類利潤	60,498	49,935
公司費用(附註)	(10,265)	(10,122)
可換股債券的實際利息費用	(102)	(126)
年內利潤	<u>50,131</u>	<u>39,687</u>

附註：公司費用指行政人員薪金及其他未分配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等一般公司費用。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按類別的收入分析		
銷售成衣、紡織品及服飾配件	1,201,414	969,081
貨運及物流服務費	18,470	18,371
其他	8,814	2,746
總收入	<u>1,228,698</u>	<u>990,198</u>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位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日本、加拿大及中國的客戶，而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主要在香港、澳門、中國、菲律賓、柬埔寨及美國進行。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按地區的收入分析		
美國	620,250	496,451
歐洲	308,215	256,176
中國	111,182	99,883
日本	89,596	70,210
加拿大	27,550	11,520
其他	71,905	55,958
	<u>1,228,698</u>	<u>990,198</u>

收入根據本集團客戶所在國家分配。

約176,444,000美元(二零一二年：144,804,000美元)及145,821,000美元(二零一二年：125,875,000美元)的收入乃源自兩大單一外部客戶，而來自該等客戶的銷售佔年內收入總額10%以上。此等收入分別屬於休閒服及時裝以及服飾配件分類。

4. 其他收益 — 淨額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 外匯遠期合約虧損淨額	(244)	(530)
— 利率掉期收益淨額	285	166
外匯遠期合約收益淨額	950	926
外匯收益淨額	985	3,631
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權益的收益	—	392
企業合併前於合營企業所持股本權益的估量收益	—	336
所得稅彌償收入	—	1,052
	<u>1,976</u>	<u>5,973</u>

5.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已使用原料及消耗品	806,980	656,808
製成品及在製品的存貨變動	20,561	335
僱員福利開支	244,960	195,3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淨額	(120)	(516)
核數師酬金	1,363	1,07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333	277
無形資產攤銷	3,718	2,3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348	16,38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撥備	474	1,047
滯銷存貨撥備	2,118	629
經營租賃		
— 辦公室物業及倉庫	9,226	7,181
— 廠房及機器	415	366
交通費用	7,192	5,487
佣金	345	600
通訊、供應及公用服務	29,550	23,064
其他開支	32,737	41,109
	<u>1,179,200</u>	<u>951,532</u>

6. 財務收入／(費用) — 淨額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費用	(3,513)	(2,195)
融資租賃的利息費用	(11)	—
可換股債券的實際利息費用	(102)	(126)
財務費用	<u>(3,626)</u>	<u>(2,321)</u>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210	1,571
來自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的實際利息收入	3,171	328
財務收入	<u>5,381</u>	<u>1,899</u>
財務收入／(費用) — 淨額	<u>1,755</u>	<u>(422)</u>

7. 所得稅費用

香港利得稅按16.5%(二零一二年：16.5%)的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作出撥備。海外利潤稅項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營業所在國家現行的稅率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當期所得稅	6,534	3,92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277)	(1,054)
遞延所得稅	(668)	(321)
所得稅費用	<u>2,589</u>	<u>2,554</u>

附註：

- (i) 稅務局(「稅局」)現正審核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所提出由二零零零／零一起至二零一一年／一二評稅年度為止的50：50離岸免稅申索以及二零一二／一三評稅年度的100%離岸利潤申索。於過往年度，稅局初步否決該50：50離岸免稅申索或100%離岸利潤申索，並發出有關二零零零／零一至二零一二／一三評稅年度的補加評稅／評稅通知書。本集團已就該等評稅提出反對，稅局現正審核該反對個案。

本集團已反覆研究有關處境，結論是儘管稅局可能最終拒絕該50：50離岸利潤申索，惟本集團應有充分理據毋須就其整筆利潤繳納香港利得稅，原因為其製造及貿易業務(包括磋商及達成銷售訂單、採購原材料及安排生產貨品)全部於香港境外進行，因此，相關利潤應全數被視為源自境外且不應課稅。

本集團已通過儲稅券方式繳付金額3,752,000美元，該金額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計入預付所得稅下，本集團認為已於合併財務報表計提足夠的稅項撥備。

- (ii) 於以往年度，稅局就本集團另外兩間附屬公司進行稅務稽查，並已發出二零零零／零一至二零零八／零九評稅年度的補加評稅。根據稅局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四日發出的經修訂評稅及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日發出的罰款通知書，稅局同意該等附屬公司所提出為數2,897,000美元的償付方案。

根據有關收購該等附屬公司的買賣協議，前股東就清償數額高於收購日該等附屬公司的賬冊及紀錄中所計提稅項負債的額外稅項撥備，向本集團作出彌償。因此，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該等附屬公司前股東的彌償收入1,052,000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附屬公司前股東簽訂償付契據（「該契據」）。根據該契據，本集團須(i)向前股東交付一張為數1,000,000港元（相等於129,000美元）的支票；及(ii)豁免可能就額外稅項撥備而向前股東提出的任何申索。

於簽訂該契據後，本集團並無責任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限為2,323,000美元之任何中國稅項撥備撥回向前股東支付任何款項。此外，本集團已放棄收回應收款項1,052,000美元，並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利潤表內確認應收前股東款項減值撥備1,052,000美元。

(iii) 一間新加坡附屬公司已在新加坡獲得「環球貿易商計畫(Global Trader Programme)」資格，據此，如符合若干條款及條件，其經核准產品的合資格貿易交易衍生的利潤按10%優惠稅率徵稅，直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為止。

8. 每股收益

(a) 基本

每股基本收益乃以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48,221	38,71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018,685</u>	<u>996,844</u>
每股基本收益(每股美仙)	<u>4.7</u>	<u>3.9</u>

(b) 稀釋

每股稀釋收益已假設所有可稀釋的潛在普通股均獲兌換，按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本公司擁有對普通股具潛在稀釋作用的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潛在普通股於未行使期間已作加權處理。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已於年內兌換為普通股，於計算年初至兌換日期的每股稀釋收益時已包括在內；由兌換日期起，因而產生的普通股計入每股基本及稀釋收益。純利已作調整，以對銷可換股債券的相關利息費用扣除稅務影響。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經重列)
收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	48,221	38,718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費用(扣除稅項)	102	126
	<u>48,323</u>	<u>38,844</u>
用以釐定每股稀釋收益的利潤	<u>48,323</u>	<u>38,844</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018,685	996,844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 假設兌換由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發行日期)起 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行使的29,746,666份可換股 債券(千份)	—	17,330
— 假設兌換由年初起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止未行使 的11,500,000份可換股債券(千份)	3,340	—
— 假設兌換由年初起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九日止未行使 的18,246,666份可換股債券(千份)	9,448	—
— 購股權(千份)	831	1,860
	<u>1,032,304</u>	<u>1,016,034</u>
每股稀釋收益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1,032,304</u>	<u>1,016,034</u>
每股稀釋收益(每股美仙)	<u>4.7</u>	<u>3.8</u>

9. 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已付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0.526美仙或相等於4.08港仙 (二零一二年：0.367美仙)	5,439	3,664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0.873美仙或相等於6.774港仙 (二零一二年：0.791美仙)	9,028	7,927
	<u>14,467</u>	<u>11,591</u>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873美仙，合共9,028,000美元。該項股息須待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本財務報表未有反映該項擬派股息。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淨額	171,789	159,47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238	21,476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568	1,876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7,878	1,514
	<u>223,473</u>	<u>184,340</u>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73,084	163,265
減：減值撥備	(1,295)	(3,79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 淨額	<u>171,789</u>	<u>159,474</u>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最長120天的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扣除撥備)按到期日分類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即期	135,597	113,728
1至30天	17,185	32,373
31至60天	7,179	8,313
61至90天	7,806	1,056
91至120天	1,021	796
120天以上	3,001	3,208
款項到期但未有減值	36,192	45,746
	<u>171,789</u>	<u>159,474</u>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26,078	113,0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685	84,646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336	2,108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112	113
	<u>228,211</u>	<u>199,884</u>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二年 千美元
0至30天	106,871	102,230
31至60天	12,598	4,411
61至90天	4,017	768
90天以上	2,592	5,608
	<u>126,078</u>	<u>113,017</u>

12.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股本儲備 千美元	其他股本 儲備 千美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補償儲備 千美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兌換 儲備 千美元	僱員福利 儲備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17,018	11,722	(4,799)	1,800	—	(2,965)	10,573	133,349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的匯兌差額	—	—	—	—	—	—	(1,088)	(1,088)
享有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	—	—	—	—	—	—	667	667
僱員行使購股權	814	—	—	(232)	—	—	—	582
購股權被沒收/失效	—	—	—	(1,426)	—	—	—	(1,426)
可換股債券 — 權益兌換部分	—	—	—	—	980	—	—	980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虧損	—	—	—	—	—	(1,050)	—	(1,05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u>117,832</u>	<u>11,722</u>	<u>(4,799)</u>	<u>142</u>	<u>980</u>	<u>(4,015)</u>	<u>10,152</u>	<u>132,014</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17,832	11,722	(4,799)	142	980	(4,015)	10,152	132,014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的匯兌差額	—	—	—	—	—	—	(2,563)	(2,563)
僱員行使購股權	513	—	—	(142)	—	—	—	371
兌換可換股債券	5,694	—	—	—	(980)	—	—	4,714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收益	—	—	—	—	—	4,713	—	4,71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4,039</u>	<u>(11,722)</u>	<u>(4,799)</u>	<u>—</u>	<u>—</u>	<u>698</u>	<u>7,589</u>	<u>139,249</u>

13. 比較數字

若干有關銷售及分銷成本的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至銷售成本，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14.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本集團與Thien Nam Sunrise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Thien Nam Sunrise」)訂立認購協議，據此，Thien Nam Sunrise將配發及發行，而本集團將認購18,900,000股股份，對價為189,000,000,000越南盾(「越南盾」)(相等於約9,000,000美元)。Thien Nam Sunrise主要於越南從事布料生產。於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Thien Nam Sunrise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3.34%。

本集團將獲授予認沽期權，可向若干Thien Nam Sunrise餘下股東出售其於Thien Nam Sunrise的全部持股權益。

由於上述交易乃於年結日後完成，因此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財務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較二零一二年增加約24.1%至約1,228,698,000美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生產約131,000,000件成衣及服飾配件產品，較二零一二年增加45.6%。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1)年內若干戰略性業務單位持續自然增長、(2)在二零一三年四月三十日完成收購Ocean Sky集團、(3)在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收購的鞋履業務全年合併入賬，及(4)元泰工業有限公司、元泰控股有限公司及Yuenthai Philippines, Inc. (統稱「元泰集團」，在二零一二年五月由本公司持作合營企業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全年合併入賬。聯泰於二零一三年的整體毛利約為212,001,000美元，較二零一二年增加約51,329,000美元，與收入的增長保持一致。

於回顧年度，Ocean Sky集團歸入休閒服及時裝分部。Ocean Sky集團自二零一三年四月收購完成後，營運及過渡期一直保持順暢穩定。由於計入無形資產攤銷及額外折舊約1,200,000美元，Ocean Sky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八個月的純利約為2,800,000美元。基於Ocean Sky集團與聯泰已完成整合，加上柬埔寨及越南營運的生產效率持續改善，董事會對Ocean Sky集團將作為本公司未來數年增長動力來源抱持樂觀態度。

經營費用(包括一般及行政費用與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至162,503,000美元，較二零一二年增加33.2%。費用增加主要由於(1)元泰集團及鞋履業務合併入賬的全年影響、(2)收購Ocean Sky集團，及(3)其他戰略性業務單位自然增長所致。

因此，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利潤從二零一二年約38,718,000美元增加至約48,221,000美元，按年增加約9,503,000美元或24.5%。

分類回顧

成衣及服飾配件業務為本集團的最重要收入來源，分別佔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總收入約73.1%及25.4%。

成衣供應鏈管理服務

年內，休閒服及時裝分部業務表現理想，收入較二零一二年上升55.4%至約664,524,000美元。休閒服及時裝分部的分類利潤約為35,346,000美元，較二零一二年增加4.9%。分類營業額顯著增長，乃歸功於收購Ocean Sky集團、女士服裝業務表現強勁，以及與一名駐日客戶之間的業務迅

速增長。鑑於回顧年度內歐洲經濟欠穩，生活時尚服裝分部收入減少9.9%至約131,815,000美元。然而，由於向部分客戶提供的產品設計及開發服務出現戰略性增長，加上實施了若干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因此縱使收入下降，該分部的分類利潤仍能增至4,746,000美元。

毛衣分部於二零一三年錄得分類利潤約1,601,000美元，較二零一二年下跌63.2%。分類利潤減少主要由於旗下一間中國廠房出現若干執行問題，以及失去其中一名客戶的訂單，使該分部旗下一間工廠的平準負載及效率蒙受不利影響所致。鑑於本集團已處理此執行問題及突如其來的訂單損失，恢復平準負載，董事會對毛衣分部的長遠發展及前景依然抱有信心。

服飾配件供應鏈管理服務

服飾配件分部錄得利潤約13,550,000美元，較去年增加約26.3%。儘管中國以外鞋履及旅遊產品業務產生初始虧損，然而，名貴手袋業務持續增長，二零一三年的分類利潤有所增加。聯泰在其靈活的中國加一戰略支持下，於二零一三年年底成功增加一名名貴手袋客戶。因此，管理層預期服飾配件分部於未來數年可進一步增長。

房地產

如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所披露，本公司向陽光壹佰置業集團有限公司（「陽光壹佰」）出售其於清遠房地產項目的控股權益，陽光壹佰、本集團與聯泰地產有限公司繼而成立合營企業。此房地產項目毗鄰將連接清遠與廣州大都會的廣州清遠輕軌（「輕軌」）系統。此房地產項目的首階段預售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及六月展開，並錄得驕人售罄率。根據中國內地若干新聞報道，連接廣洲與清遠的輕軌預期於二零一六年完工。

董事會預期，此房地產項目自二零一五年起可為本集團開拓額外收入泉源。

年內，房地產分部錄得分類利潤約3,861,000美元，主要來自向陽光壹佰出售清遠房地產項目產生的應收代價的應計利息收入。

物流

本集團的貨運及物流服務於回顧年度錄得收入約18,470,000美元，較二零一二年輕微增加約0.5%。

市場

按地區而言，美國市場於回顧年度是本集團的主要出口市場，分佔本集團二零一三年總收入約50.5%。來自美國客戶的收入約為620,250,000美元，較二零一二年增加約123,799,000美元。收入增加主要來自Ocean Sky集團合併入賬及其他戰略性業務單位自然增長。

於二零一三年，歐洲仍然是本集團的第二大出口市場，分佔本集團二零一三年總收入約25.1%。來自歐洲客戶的收入約為308,215,000美元，較二零一二年錄得的收入增加約52,039,000美元。收入增加亦主要來自由二零一三年五月起將Ocean Sky集團合併入賬。

於二零一三年，亞洲市場(中國及日本)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6.3%。

收購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的策略之一為透過選擇性增值式收購以及成立合營企業，加強其核心業務。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已完成以下重大交易：

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發出的通函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六日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Ocean 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訂立購股協議，收購Ocean Sky集團全部權益。Ocean Sky集團主要於越南、柬埔寨、新加坡及香港經營成衣設計、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業務。

董事會相信，透過收購Ocean Sky集團，本集團將可進一步分散其生產基地至中國以外勞工成本低廉的其他東南亞國家(如柬埔寨及越南)，並擴大其客戶基礎。

聯泰將繼續尋找具增值作用的收購及合營企業商機，進一步擴大股東回報。

本公司正與不同的潛在收購目標進行初步討論，以期擴大產能，並擴充消費品製造業務的產品種類。目前尚未有任何討論落實成為對本集團具約束力的承諾。

未來計劃及前景

於中國以外地區提升產能

鑑於中國的經營成本繼續急升，本集團將確保以最有效率方式運用其於中國的現有產能，並繼續拓展東南亞市場，以保持競爭力。

於二零一四年，為配合若干主要客戶的發展戰略，本集團將繼續於中國以外地區提升產能。本集團將透過擴充現有生產線，以及為現有及新增名貴手袋客戶於菲律賓成立新產能，提升其現有產能。

此外，由於歐盟市場給予柬埔寨進口服裝產品免關稅優惠，因此，本集團亦將為運動服業務於柬埔寨擴充新產能，以增強其服務歐洲客戶的競爭力。

鑑於如上文所述在柬埔寨及菲律賓擴充產能，擴充業務的初始成本將較正常情況相對高，可能會影響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業績。縱使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營運將面對重重挑戰，董事會仍然

相信提升產能將可讓本集團達致長遠持續發展。於二零一三年，收入基礎得到長足擴大，加上得到客戶支持，管理層相信能夠達成所訂年收入增長率達10%的目標。

分散業務

貿易優惠待遇乃貿易國之間所訂立之不同形式自由貿易協議(「自由貿易協議」)或安排。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已與日本、中國及韓國等國家簽訂若干自由貿易協議。其他貿易安排(包括越南—歐盟自由貿易協議及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關係協議)仍在磋商中。此等涉及成衣產品之貿易優惠待遇大部分要求使用東盟布料，使進口至日本、歐盟及相關磋商國時可享進口關稅減免/免稅。作為投資東盟布料廠之戰略舉措，Sunny Force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Thien Nam Sunrise Textile Joint Stock Company(「合營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訂立認購協議。合營公司主要於越南從事布料生產。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可憑藉投資於合營公司，增強其於東盟生產設施的競爭力，並擴大市場佔有率。

此外，本集團正考慮成立合營公司的計劃，以投資於越南一個初期發展面積數百公頃的成衣及紡織工業園。本集團於現階段並無就實行是項計劃作出任何具約束力的承諾。倘計劃落實並成立合營公司，本集團將於完成時擁有該合營公司三分之一權益資本，投資額約為16,000,000美元。鑑於對越南的布料及成衣設施的需求有增無減，董事會相信，投資於該工業園對本集團整體有利。該工業園亦將讓本集團日後有機會與越南其他同業合作。

投資者關係及溝通

本集團確信與股東保持溝通的重要性，並已實施主動的政策以促進投資者關係，包括透過與分析員及投資者舉行會議及參與投資者會議、公司訪問及參觀生產廠房。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前會發出不少於21天或20個完整營業日(以較長者為準)的通知，而董事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有關本集團業務上的問題。

本集團致力與私人及機構投資者進行雙向溝通，並會就彼等的查詢提供豐富資料和及時回應。本集團已設立不同形式的溝通渠道，以提升本集團的透明度，包括主動及適時發放新聞稿，知會投資者有關本集團的最新企業動向。本集團利用本公司網站(www.luenthai.com)以英文及中文定期提供最新公司資料，適時向所有有關人士發放。

或然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責任

本集團因日常業務而涉及多項勞資訴訟及索償。董事相信，本集團有充份法律及事實理據支持抗辯，並認為因該等訴訟而導致的損失(如有)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因此，在財務報表內並無就有關負債作出撥備。

人力資源及企業社會責任

聯泰繼續透過針對性及戰略性人力資源策略作為招聘方針，並會採納能夠配合本公司增長和各類需要的社會責任計劃。鑒於聯泰於時裝行業具有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翹楚地位，故改善管治和增強夥伴關係是所有該等措施的根基。

聯泰集團旗下附屬公司GJM獲美國具領導地位的零售商Ann Inc頒發二零一三年領導大獎(2013 Leadership award)，表彰GJM作為盡企業社會責任供應商的領袖及典範，致力促進僱員健康並改善其福利，相信是聯泰翹楚地位的最佳證明。

聯泰在全球各地僱用超過42,000名僱員，將繼續積極透過各渠道推動與僱員的公開交流。聯泰藉著僱員關懷行動向員工提供安全和愉快的工作及起居環境、公平的薪酬及福利計劃，並會透過各項正式和非正式的進修及發展計劃提供職業晉升機會，讓僱員的貢獻在深厚的企業文化下得到肯定和表揚。

此外，聯泰亦致力促進旗下全球各地不同設施的企業健康，深信健康的僱員定可為社會及事業帶來更佳回報。

財務業績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約為229,440,000美元，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約63,852,000美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約為176,776,000美元，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約63,718,000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相關銀行貸款協議所載的償還時間表，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分別於五年內到期，當中約115,080,000美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14,384,000美元須於第二年償還，約47,312,000美元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

本公司資本負債比率經界定為債務淨額(相等於銀行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股東權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水平，因此，並無呈列資本負債比率。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採納審慎政策以對沖匯率波動。本集團大部份經營活動以美元、歐元、港元、越南盾、柬埔寨瑞爾、人民幣及菲律賓披索計值。至於以其他貨幣計值的業務，本集團可能會訂立遠期合同，對沖以外幣計值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以減低匯率波動所涉及的風險。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

本集團確信企業管治為創造股東價值的主要元素之一，有其必要及重要意義。本集團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股東的利益為依歸，力求訂立合適的政策，實行有效監管，提升公司透明度，秉承應有的道德操守。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守則。

企業管治事務的全部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年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告成立，並具有書面職權範圍，列出董事會採納的委員會權力及權責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涵蓋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內部及外部核數師的審核計劃及發現，以及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內的財務事宜。

末期股息

於本年度內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526美仙予股東，而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873美仙或相等於6.774港仙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合共約為9,028,000美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的過戶登記。為釐定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作登記。

此外，董事會議決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股份6.774港仙予在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的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收取上述建議末期股息(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作登記。

刊登末期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luenthai.quamir.com>)。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亨利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守仁先生、陳亨利先生、陳祖龍先生及莫小雲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偉利先生及盧金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潤先生、張兆基先生及施能翼先生。